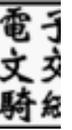
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曾翠玲
電話：5248168
電子信箱：01095@ems.hc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三民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16078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580000A_1100160788_ATTACH1.ods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111年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在職進修學
分班意願調查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10月2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13539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充裕師資來源，該部111年持續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在職進修學分班，請貴校依師資結構及學校規模等因素，就師資缺乏之領域或科目，提供旨揭學分班推薦教師名單以利該部規劃開班。
- 三、該部將視所提需求協調師資培育之大學於111年暑假或適宜時間開辦旨揭學分班，班別包含「國小教師加註領域專長學分班」、「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科技領域增能學分班」及「中等學校其他領域科目第二專長學分班」。
- 四、請薦送符合資格之教師，每位教師限薦送1個科目，請勿重複薦送。
- 五、檢附上開學分班薦送表（共3個子頁面）乙份。紙本（A3格式）請於110年11月5日（星期五）前函報本府彙辦，另請



教務處 110/10/27 09:25



1100005014

有附件

將Excel電子檔逕寄本府承辦人，逾期不予受理：

(一)國小：林懿行 (05180@ems.hccg.gov.tw)

(二)國中：曾翠玲 (01095@ems.hccg.gov.tw)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2份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

線